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日期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5 月 23 日下午 2:00；

网络投票时间为：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17年5月23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17年5月23日的9:15-15:00。

（二）会议表决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16号农展馆文化产业楼1层。

（四）会议审议事项：

1	公司 2016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提取和核销的报告
2	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	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5	董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报告
6	监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报告
7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8	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9	关于修订、废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五）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7年5月16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符合条件的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

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六）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出席现场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的，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账户卡、授权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现场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本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股东可直接到公司或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2017年5月18日9：30-11：30，13：30-16：0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16号农展馆文化产业楼2层 证券事务部 邮编：100026

（七）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修梅 宋晓琪

联系电话：（010）56342171 传真：（010）56342170

2、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

3、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二、会议议程：

1、董事长宣布会议开始；

2、宣读议案；

3、参会股东、股东代表提问；

4、选举计票人、监票人、唱票人；

5、大会议案表决；

6、表决结果统计；

7、宣布表决结果；

8、律师发表意见；

9、与会董事签署股东大会决议、会议记录，宣布会议结束。

三、会议议案：

（一）《公司 2016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提取和核销的报告》

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资产减值准备提取和核销处理内部控制制度》等规定，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拟按如下方案提取和核销资产减值准备：

1.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余额大于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逐项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进行减值准备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以及其他的以账龄特征划分若干应收款项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具体提取比例为：1 年（含 1 年，以下类推）以内的，按其余额的 3%-5%计提；1-2 年的，按其余额的 10%计提；2-3 年的，按其余额的 15%-30%计提；3-4 年的，按其余额的 30%-50%计提；4-5 年的，按其余额的 50%计提；5 年以上的，按其余额的 100%计提。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应收款项不能收回的，按其余额的 100%计提。对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应收款项不能收回的，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上述规定，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提坏账 90,493,244.54 元，已提坏账准备 74,961,542.64 元，本期补提坏账准备 15,531,845.90 元，本期因转回或回收以及核销而减少的坏账准备 144 元，主要系：

（1）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中农发河南农化有限公司按账龄期末应计提坏账准备共计 17,652,674.98 元，本期补提坏账准备 5,780,955.90 元；

（2）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格霖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按账龄期末应计提坏账准备 20,179,471.27 元，本期补提坏账准备 5,656,780.87 元；

（3）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省种子集团有限公司按账龄期末应计提坏账准备 9,733,309.01 元，本期补提坏账准备 2,046,653.32 元；

（4）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金土地种业有限公司按账龄期末计提坏账准备 677,773.06 元，本期补提坏账准备 475,972.20 元；

（5）报告期内母公司按账龄期末应计提坏账准备 20,524,633.07 元，本期

补提坏账准备 1,628,466.84 元。

2.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

公司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跌价准备。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提存货跌价准备 13,450,382.75 元,已提 3,059,872.21 元,本期补提存货跌价准备 12,978,605.79 元,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2,588,095.25 元。主要系:

(1) 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中农发河南农化有限公司期末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共计 13,029,957.51 元,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3,029,957.51 元;

(2) 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黄泛区地神种业有限公司依据历年种粮余额转商品粮销售的数量比例,预计期末种粮结存数量的 30%将转商品粮销售,按种粮与商品粮差价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由于期末存货减少,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05,160.53 元;另外,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2,207,154.58 元;

(3) 公司控股子公司华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5,441.28 元,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380,940.67 元;

(4) 公司控股子公司洛阳市中垦种业科技有限公司期末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71,094.05 元,本期补提存货跌价准备 72,603.42 元;

(5) 公司控股子公司周口中垦现代农业产业服务有限公司期末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5,764.11 元,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5,764.11 元。

3.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公司期末投资性房地产按账面价值和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6,133,737.32 元,已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6,133,737.32 元,本期未计提及转出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公司期末固定资产按账面价值和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5,904,727.48 元,已提固定资

产减值准备 12,268,617.54 元,本期补提河南农化由于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商誉不足冲减部分,即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636,109.94 元。

5. 商誉减值准备的计提

公司期末商誉按账面价值和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商誉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提商誉减值准备 120,411,655.75 元,本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20,411,655.75 元,主要系:

(1) 报告期内对控股子公司中农发河南农化有限公司期末应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共计 92,511,655.75 元,本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92,511,655.75 元;

(2) 报告期内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格霖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期末应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2,570,000.00 元,本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2,570,000.00 元;

(3) 报告期内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省种子集团有限公司期末应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5,330,000.00 元,本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5,330,000.00 元。

(二) 《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计 4,121,778,724.86 元,负债合计 1,558,877,380.14 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2,562,901,344.72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08,130,883.44 元;2016 年公司营业总收入 4,414,501,117.90 元,净利润 93,413,397.85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744,216.26 元。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第 11 节——“财务报告”。

(三)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定,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净利润 93,413,397.85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744,216.26 元;公司 2016 年底未分配利润为 192,748,679.84 元,其中母公司 2016 年底未分配利润为 34,769,303.29 元。公司拟以股权登记日总股本 1,082,198,663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32,465,959.89 元。

（四）《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现将2016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景旭：曾任中国远大集团法律顾问。2001 年 2 月起任北京市君都律师事务所律师、主任，西北政法大学兼职教授。2013 年 11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对照《上海证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景旭独立董事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卢闯：2007 年参加工作，现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2013 年 11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对照《上海证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卢闯独立董事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朱英国：武汉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工程院院士。曾任武汉大学学术委员会副主任，武汉大学生物学系遗传研究所所长。2014 年 5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对照《上海证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朱英国独立董事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2017 年 1 月 17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本次换届后，朱英国先生不再继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为：景旭、卢闯、王一鸣。

（二）2016 年度履职情况

独立董事 2016 年度参加公司会议情况

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次）
景旭	10	9	1	2
卢闯	10	10	10	3
朱英国	10	10	10	3

2016年度，我们除参加公司董事会、股东会会议之外，还关注公司的日常经

营管理，积极了解公司的各项运作情况，保持与公司经营层的良好沟通，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相关会议，同时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有针对性地为公司的发展战略、投资决策、内部管理等工作提出自己的意见和建议。

（三）2016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1. 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黄泛区地神种业有限公司同黄泛区实业集团签订《2015—2016 年度小麦种子繁育合同》、《2016—2017 年度小麦种子繁育合同》，构成关联交易。我们认为：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交易定价公平、合理，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发现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 对外担保情况

根据证监发[2003]56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文件精神，我们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严格审查，认为：根据农发种业向独立董事提供的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以及公司以往的信息披露情况，农发种业 2016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山西潞玉 1000 万元短期流动资金借款提供了担保，信息披露充分完整，符合监管机构关于上市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相关规定，未发现公司存在违规担保行为及损害公司、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

3.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进行核查后，认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发放，符合公司薪酬制度以及相关规定，是客观、公正的。

4.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6 年度，我们持续关注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并按相关规定发表独立意见。我们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执行，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5. 业绩预告情况

2016年1月26日，公司按照规定披露了2015年度业绩预告。我们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披露的业绩预告符合相关规定。

6. 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聘请了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我们认为：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7. 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董事会提出的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司于2016年6月16日实施完成了现金分红及转增股本方案。我们认为：公司现金分红方案符合相关部门和公司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规定，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有利于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

8. 公司及股东相关承诺履行情况

2016年度，公司所属8家公司存在业绩承诺，其中2家公司存在未完成2016年度业绩承诺的情况，其余6家均完成了收购时的业绩承诺；公司董事会对未完成业绩承诺的2家公司的实际盈利数与承诺数据的差异情况进行了单独审议，公司已采取相应措施要求承诺方予以补偿。

9. 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公司信息披露遵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相关信息披露人员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我们认为：公司及时、完整、充分、准确的进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10. 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公司运营遵守了现行的相关制度规定，并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的建设。公司审计与法律风险管理部负责实施内控自我评价工作，根据内部控制规范，审计部门在各级公司中开展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我们认为：公司目前相关的内部控制执行程序有效，但仍需要根据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加以完善。

11. 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2016年度，董事会及下属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已制定的议事规则召开会议并对公司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核审批。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及下属专门委员会运作程序合法、合规、有效。

（四）总体评价

2016 年度，我们能够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审慎认真地行使公司和股东所赋予的权利，积极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重大事项发表了公正、客观的独立意见，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发展都起到了积极作用。2016 年，公司对独立董事的工作给予了大力支持，没有妨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发生。2017 年我们将继续尽职尽责，履行诚信和勤勉义务，认真行使职权，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朱英国、景旭、卢闯

（五）《董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紧跟国家产业政策导向，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稳步开展管理融合，优化和完善产业布局，促进内部产业协同；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持续开展科研能力建设与营销能力提升，不断增强核心竞争力；创新发展模式，探索农业综合服务体系，推动产业结构的优化升级；认清公司自身发展的规律，将工作重点由外延式扩张调整到兼容外延、内涵并重发展的轨道上来。

一、报告期内，针对农资市场持续低迷，竞争更趋激烈的经营形势，公司克服种种困难，稳扎稳打，深耕市场，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

1、继续完善产业布局，夯实发展基础。

玉米种子板块：品种突破创新，大力发展玉米业务，统筹协调推进玉米种子的科研、育种、生产及市场开发，进一步加强所属公司的产业协同。恰逢全国玉米品种更新换代时期，部分所属公司自主研发的“邦玉 339”、“泛玉 298”等一批玉米新品种在市场上得到好评，潞玉 1611 等一批后续优势品种也即将投向市场。

小麦、水稻种子板块：加强现有小麦种子企业自身营销推广能力的建设，带动其他同生态区域系统内企业开展小麦种子业务，形成协同效应，保证市场占有率。杂交稻与常规稻并重，重点研发综合高效益的优质稻品种，继续推进公司水稻种子产业从单纯种子贸易出口向研发与出口相结合转型，积极拓展国外种子市场。

化肥贸易板块：充分发挥目前华垦公司所具备的优势，结合大化肥贸易业务，做好国际肥料的进口业务，进一步加强经营服务，维护好大客户的同时，着力扶持中小客户的发展，稳定原有的化肥业务渠道，积极开拓和扩大新的市场领域，拓展新业务、新品种。

2、建设商业化研发体系，加快国内外科研资源整合，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逐步推动商业化研发体系建设，通过科研合作搭建大生态测试、分子育种、生物信息数据等专业平台，提升公司科技创新能力，提高公司总部输送先进育种技术的能力，协同所属公司构建全链条的系统化商业研发体系；通过与跨国种子企业、国内科研单位和育种家建立多形式的合作关系，构建开放式的育种体系，提高优良品种的整合概率。2016 年，公司品种研发、科技合作等方面均有突破，通过国家级或省级审定品种 16 个，新申请品种权保护的品种 8 个，获得新品种保护证书的品种 5 个，新申请发明专利及实用新型专利共 10 项。

3、实施管理改善工程，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增强专业化能力。

公司以制度建设为突破口，完成部门职责的梳理、界定与调整，优化人员分工，加强团队建设，强化总部职能体系建设，夯实企业发展的组织基础；加强团队专业化训练，培育关键要素的输出能力，聘请种业销售资深专家做“种子营销”培训；根据所属公司实际情况，因地制宜，加强所属公司经营班子建设，创新激励机制，建立制衡监督体系，增强经营管理能力。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412,178 万元，负债总额 155,888 万元，净资产 256,290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441,450 万元，净利润 9,341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74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47.06%。

公司 2016 年净利润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公司本部资产处置等收益与去年

相比大幅减少，以及所属子公司——广西格霖、河南农化业绩承诺完成比例过低。

各子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子公司全称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华垦公司	34,643.21	3,227.48	278,654.30	749.48
洛阳中垦	5,614.67	5,121.88	2,701.05	174.28
山东中农天泰	20,184.00	16,205.09	10,471.25	1,738.66
锦绣华农	9,320.18	6,270.05	2,393.04	220.43
河南地神	22,299.88	18,018.80	24,217.39	1,739.98
广西格霖	22,110.35	12,827.75	6,927.43	172.62
湖北种子	41,061.56	29,270.05	19,307.48	4,186.20
山西潞玉	15,708.41	13,699.82	4,686.17	1221.67
江苏金土地	22,385.57	16,605.61	17,531.36	1349.77
周口服务公司	17,800.08	13,981.49	33,826.93	218.01
河南农化	123,655.63	46,640.93	41,464.65	506.39

说明：以上表格中子公司财务数据为公允价值调整前数据。

三、报告期投资状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对河南农化进行同比例增资，以竞拍方式购买了河南大粮仓实业有限公司所属的剩余资产，具体如下：

1、重大的股权投资

公司于2015年10月完成发行股份购买河南农化67%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2016年3月，按照《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约定，河南农化现有股东按照各自持股比例以现金方式向河南农化增资1亿元，其中本公司以本次募集资金增资6,700万元，河南农化其他6名自然人股东以现金增资3,300万元；河南农化已完成增资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其注册资本已由人民币9,435万元增至19,435万元，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2016年8月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周口服务公司提供借款购买资产的议案》，同意所属周口服务公司竞拍河南省西华县人民法院公开拍卖的河南大粮仓实业有限公司所属的剩余资产——仓库及附属设施等，起拍价：1335.87万元；同月，周口服务公司参与竞拍

以 1335.87 万元获得上述资产。

四、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1、农作物种业

种业是国家重点支持的战略性、基础性的核心产业，受国家产业政策变化的影响较大。近年来，伴随着种业市场的对外开放，各类资本纷纷进入，我国种业市场发展迅猛，培育了一批“育繁推一体化”种子企业，种业行业的集中度有所提高。但是与国外大型种业企业相比，我国种业企业数量多、单体规模小、研发能力弱，核心竞争力依然不足。在经济下行压力下，种子市场竞争激烈，我国主要农作物种子仍存在供大于求的现象，种业还处于行业调整期。随着新种子法、新品种审定（认定）办法、供给侧改革等法规政策的逐步实施，我国农业生产经营方式的变革以及种植结构的调整，种子行业的未来发展将可能发生一些新的变化：

一是行业内并购整合将是一种趋势，行业集中度将不断提高，优质资源不断向企业聚集，未来的市场竞争将逐步过渡到由少数具有核心竞争力和国际竞争力的种业龙头企业为主导的竞争态势。

二是科技创新将成为种子企业的主攻方向，加快培育和推广适应机械化生产、优质高产多抗广适的换代新品种，未来市场畅销品种也会越来越集中。

三是打造农业综合服务体系，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供种植综合解决方案，成为推进现代农业发展、实现种子企业转型升级的重要路径之一。

2、化肥及农药行业

基础肥料属于资源型行业，未来将向规模化、低成本、高效能、环保型、差异化方向发展，以成本为导向的竞争模式成为主流。随着国家大力推进低碳减排的施肥模式，发展现代生态农业，要求化肥产品向复合化、专业化、精细化转变。因此，控制基础肥料总量，在新型化肥产品上加大开发力度，将是根本出路和未来方向。

目前全球的政策法规正引领农药向高效、低毒、低残留、环境污染小的方向发展。因此整个农药行业不断限制并淘汰高毒高残留的农药产品，中国农药行业作为全球产业链条的重要环节，将向着两个方向发展：一是提升农药生物活性，

减少投放数量；二是降低毒性级别、减少喷雾漂移、减少药剂淋溶以及降低暴露毒性，提升环境安全。

3、农业综合服务业务

农业综合服务是农业现代化的重要标志，目前越来越多的农资企业已经意识到农作物综合解决方案的重要性。有实力的大企业纷纷进入到大农业中探索创新，将种子、农药、化肥、农机、技术、营销、产品等原本完全割裂的环节以全产业链服务的形式整合在一起，拓展农业综合服务，建立符合时代发展趋势的新型商业模式，这是现代农业发展所必需的过程和阶段，也是目前发达国家现代农业曾经和正在实施的路径。当前我国农业企业开展农业综合服务的内容主要侧重于农资供应、农机服务、病虫害防治等产前和产中服务，而现代农业急需的农产品收储、加工、物流、金融、保险、信息等产后服务缺乏，很难适应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需求。

公司将继续通过资源整合、完善产业布局、推进种业“育繁推一体化”等，夯实产业发展基础，打造以种业为核心的农资一体化平台，各个板块相互支撑、渠道共享、共同发展，驱动公司业绩持续快速增长，在产业发展的优势区域打造农业综合服务体系，探索建立新型商业模式，保持可持续发展。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的发展愿景为“树立农民规模化种田的信心，做现代农业产业化升级的推动者”。在我国种业产业升级的历史时期，公司的发展战略将保持相对的稳定。

1、以种业为核心，紧密围绕国家种业产业政策，开展种业优质资源的整合和管控，国内外科研资源的整合和合作，实施种业走出去战略，通过外延式扩张和内生性发展，不断提升种业“育繁推一体化”能力，成为具有较强核心竞争力的大型种子企业。

2、同步拓展化肥和农药业务，打造以种业为主导的农资一体化平台，通过向种植大户、合作社提供完善的种植业解决方案，提升公司整体的农业服务的能力。

3、顺应我国农业生产方式的变革，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供种植全程的一揽子综合服务，辐射带动周边农村农业产业化发展，不断提升公司的影响力和带动力，向现代农业综合服务企业转型升级。在追求经济效益最大化以及保护投

投资者利益的同时，积极承担企业社会责任，为服务三农推动我国种业产业升级以及保障我国农业安全和粮食安全做出积极贡献。

(三) 经营计划

2017 年，公司将紧跟国家产业政策导向，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目标，认真部署，继续通过资源整合夯实发展基础，优化和完善产业布局，强化管理，积极开展经营业务，提升科技和营销能力，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1、完善产业布局，夯实产业发展基础。

公司将聚焦主业，开展广泛的市场调研和目标企业筛选。重点整合方向首先是黄淮海区域，其次是东北玉米区和西北制种区，围绕公司玉米自营业务，开展人才、渠道和生产基地的资源整合。

2、打造公司商业化生物育种平台，构建开放式育种体系，提升公司整体科技水平。

加快分子实验室建设，推进转基因材料的转育合作。加强与国内外科研机构、育种家合作，开发优质品种资源。国内合作围绕优势育种资源，主动和育种家深入接触，争取合作；国外合作早熟品种继续进行优秀品种筛选工作，晚熟、极晚熟、热带品种寻找国外优势资源引进开发。

3、开展玉米种子“育繁推”一体化平台建设，做强做优做大玉米种业。

推进玉米种子生产基地建设，公司计划将重点推广品种纳入生产基地统一生产；管理所属公司玉米经营档案，优化玉米营销方案，建立统一销售管理平台，发挥体系内各自市场和渠道优势，使公司产品在全国范围内迅速做大。同时积极推进总部自营业务开展，不断提高市场占有率和品牌知名度。

4、继续开展制度体系建设和管理提升，为促进公司内生性成长做好保障。

公司通过制度修订以及员工的任职培训及岗位培训，强化岗位职责，提高专业化水平和履职能力，构建公司总部与所属公司人才使用“一盘棋”格局，提高人才利用效率。

5、加强所属公司的整合、管控和服务，实现融合发展。

公司将推进公司总部及所属公司在品种、技术、市场、渠道、品牌、人员、文化的全方位整合，上下一体共发展；加强以全面预算和全面风险管理为主线的内控管理体系建设，完善内部控制评价及监督，做好常态化风险评估工作和动态

信息风险监控工作；发挥公司总部职能，帮助所属公司在科技创新、改善经营、降本增效、项目争取等各方面都得到大幅提升。

6、坚持党风廉政建设与公司改革发展和经营管理同步推进。

公司党委组织工作将把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明确和落实党组织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探索在混合所有制企业中党建工作的创新模式和党风廉政建设的监督形式，把提高企业效益、增强企业竞争力，实现国有企业资产保值增值作为党组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为促进企业健康发展提供有利保障。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行业政策风险

种业是国家重点支持的战略性、基础性的核心产业，受国家产业政策变化的影响较大。2016 年开始，国家宏观政策调整，特别是“镰刀弯”地区玉米结构的调整，导致玉米种子市场行情低迷。在稻谷、小麦最低收购价格保持基本稳定、玉米“市场化收购+补贴”逐渐推进的背景下，制种量上升与需求量减少的综合性影响对公司的种子业务产生了不利影响。若未来国家对种业的产业政策发生变化，将对种子行业产生较大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以政策调整为契机，通过资源整合进一步完善产业布局；通过自身科研体系建设和国内外科研资源的联合，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公司将在推进种业“育繁推一体化”的基础上，打造以种业为核心的农资一体化平台，各个业务板块相互支撑、渠道共享、共同发展，继续实行多种作物共同发展。同时在产业发展的优势区域积极探索农业综合服务体系，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供贯穿种植全程的一揽子综合服务，努力向农业综合服务商转型升级。

2、自然灾害风险

种子生产对气候条件的敏感度较高，易受异常高（低）温、旱涝、台风、病虫害等自然灾害的影响。种子在生产加工过程中如果遭遇自然灾害，可能会影响种子的质量和产量，进而对公司的销售产生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种子质量管控体系，加强人员培训，提高种子质量管控水平；改善种子质量检测、仓储、加工、防雨设施，提高种子质量管控能力；借助大型种子烘干设备，提高对灾害性天气的应对能力。

3、品种研发风险

种子新品种研发存在研发周期长、研发投入高、研发产品市场适应能力不确定性强的特点，存在研发失败或市场适应性差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大国内外科技资源的整合力度，引进先进的育种技术、人才和资源，提高现代科技育种水平；创新开放式育种模式，充分发挥协同效应，统筹所属公司的研发力量，建立完善的科技研发体系。

4、整合管控风险

公司目前已拥有 11 家控股子公司、1 家参股子公司，如果不能有效完成对所属公司的管控融合，所属公司的管理体系不健全，可能会导致协同效应和规模效应无法实现，盈利能力降低。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公司总部及所属公司在品种、技术、市场、渠道、品牌、人员、文化等方面的全方位整合，上下一体共发展；加强以全面预算和全面风险管理为主线的内控管理体系建设，完善内部控制评价及监督；通过内部资源的优化整合，达到“优势互补，资源共享”，发挥出协同优势的乘积效应。

5、安全环保风险

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农化在生产中使用的部分原料为易燃、易爆、腐蚀性或有毒、有害性物质，在生产过程中还会产生一定量的废水、废弃排放物，存在因设备隐患或操作不当等原因而造成意外安全事故风险，因三废处理难度大、易泄漏等发生环保事故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通过签订安全生产、节能减排目标管理责任书，落实安全环保的管理责任；加强安全环保制度建设，强化制度的执行与监管力度；加强培训，规范生产操作规程，提高干部员工环境保护意识；构建责任落实有力、能力提升有序、监督管控到位的三位一体的安全环保综合管理体系，努力将安全、环保风险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2017 年，农发种业将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继续以强化科技核心为动力，以探索模式创新为主线，为做强做优做大产业而不懈努力！

（六）《监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情况如下：

1、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6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监事会 2015 年度工作报告》 2.《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3.《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4.《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及摘要》 5.《公司 2016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关于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1.《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1.《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1.《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时的情况及公司管理制度等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 2016 年度的工作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规制度进行运作，决策程序合法，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公司应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健全制度、规范管理，谋求发展，增强企业盈利能力。

3、监事会对公司财务报告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现公司不按会计师的要求提供资料的情况；监事会同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

4、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与中农发河南农化有限公司、专户存储银行、独立财务顾问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募集资金按照规定在银行专户存储，公司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履行了相关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符合《上海证

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相关规定。

5、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关联交易公平，按规定履行了相关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未发现内幕交易和损害公司利益行为。

6、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及意见

监事会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要求，认真做好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有效，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同时要求董事会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全面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建立有效的防范风险体系。

（七）《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 2017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载的《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八）《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前期差错更正原因

（1）业务背景

2015 年3月29 日，农发种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拟发行股份收购中农发河南农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农化，原名称为河南颖泰农化股份有限公司）67%的股份。2015年9月17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5]2126 号《关于核准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郭文江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予以核准。根据农发种业公司与郭文江等交易对方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农发种业公司以 379,286,996.73 元的价格购买河南农化67%的股权。同时农发种业公司与郭文江签署《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河南农化在2015-2017年各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6,333.68万

元、7,366.37万元和7,472.78万元，不足部分按协议约定的计算规则由郭文江向农发种业公司进行现金补偿。

农发种业公司于2015年10月完成对河南农化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并确认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379,286,996.73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合并商誉金额为146,908,912.33元。

2015年末，河南农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263.63万元，未达到盈利预测数，农发种业公司将应收郭文江的业绩补偿款5,439.73万元按权益交易确认为资本公积。

（2）差错更正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第十一条第（四）项规定，“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购买方应当将其计入合并成本。”即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或有对价，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并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对或有对价进行确认和后续计量，除满足金融工具列报准则界定的权益工具之外，或有对价在后续会计期间均应以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与此同时，对于被收购方未能完成盈利预测业绩情况的，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对各年末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

根据上述规定，农发种业公司与郭文江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中约定，河南农化盈利预测未完成部分补偿的方式为现金补偿，因此业绩承诺补偿涉及的或有对价后续计量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交易无关，应计入当期损益。同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农发种业公司应在2015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对发生的减值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综上，前述事项构成前期差错更正事项，经农发种业公司2017年4月26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农发种业公司在编制2016年度财务报告时对上述前

期差错进行追溯更正。

2、前期差错更正的会计处理

农发种业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层面和合并财务报表层面2015年度应进行调整的具体会计分录如下：

（1）农发种业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层面的调整分录

贷：资本公积	-54,397,256.58
贷：营业外收入	54,397,256.58

同时，补提相关的企业所得税费用

借：所得税费用	13,599,314.15
贷：应交税费-企业所得税	13,599,314.15

（2）农发种业母公司财务报表层面补记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借：资产减值损失	40,689,612.49
贷：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0,689,612.49

（3）农发种业母公司财务报表层面补提法定盈余公积

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833.00
贷：盈余公积	10,833.00

（4）农发种业合并财务报表层面补提商誉减值准备

借：资产减值损失	13,707,644.09
借：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0,689,612.49
贷：商誉减值准备	54,397,256.58

同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借：递延所得税资产	13,599,314.15
贷：所得税费用	13,599,314.15

3、前期差错更正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前述前期差错采用追溯重述法，影响的农发种业公司2015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度)		
	合并财务报表		
	重述前	重述额	重述后
资产项目	3,766,242,642.38	-40,797,942.43	3,725,444,699.95
其中：商誉	368,254,761.72	-54,397,256.58	313,857,505.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44,077.38	13,599,314.15	15,443,391.53
负债项目	1,232,362,953.08	13,599,314.15	1,245,962,267.23
其中：应交税费	27,083,292.09	13,599,314.15	40,682,606.24
所有者权益项目	2,533,879,689.30	-54,397,256.58	2,479,482,432.72
其中：资本公积	1,122,512,209.27	-54,397,256.58	1,068,114,952.69
盈余公积	13,014,008.69	10,833.00	13,024,841.69
未分配利润	174,492,401.44	-10,833.00	174,481,568.4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743,812,854.33	-54,397,256.58	1,689,415,597.75
利润表项目	136,921,058.27		136,921,058.27
其中：资产减值损失	13,715,423.50	54,397,256.58	68,112,680.08
营业外收入	78,216,294.93	54,397,256.58	132,613,551.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4,516,259.73		84,516,259.73

续表：

单位：人民币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度)		
	母公司财务报表		
	重述前	重述额	重述后
资产总计	1,656,929,983.84	-40,689,612.49	1,616,240,371.35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1,096,822,312.20	-40,689,612.49	1,056,132,699.71
负债合计	57,305,200.63	13,599,314.15	70,904,514.78
其中：应交税费	14,990,783.43	13,599,314.15	28,590,097.58
股东权益合计	1,599,624,783.21	-54,288,926.64	1,545,335,856.57
其中：资本公积	1,097,767,514.04	-54,397,256.58	1,043,370,257.46
盈余公积	12,872,262.52	10,833.00	12,883,095.52
未分配利润	56,105,541.65	97,496.94	56,203,038.5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599,624,783.21	-54,288,926.64	1,545,335,856.57
净利润	44,329,675.54	108,329.94	44,438,005.48
其中：资产减值损失	2,409,384.29	40,689,612.49	43,098,996.78
营业外收入	20,291,027.61	54,397,256.58	74,688,284.19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度)		
	母公司财务报表		
	重述前	重述额	重述后
所得税费用	7,913,216.36	13,599,314.15	21,512,530.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329,675.54	108,329.94	44,438,005.48

(九)《关于修订、废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根据监管机构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修订《农发种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农发种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详见 2017 年 4 月 2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废止原《中农资源董事、监事工作费用管理办法》、《中农资源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8 日